

# 「鼎新」與「革故」之間： 近代中日改曆的反應與迴響

蔡嵐婷\*

19世紀後半，東亞面臨日期時間與西方互相接軌的問題。日本配合明治維新政策，於明治六年（1873）改用陽曆。清朝雖曾商議改曆，未及實施就被革命推翻。民國元年（1912）臨時大總統孫中山先生發布通電，改用陽曆，因此陽曆又被稱為國曆。本文透過各種報刊投書、雜誌與詩文集等資料，討論日本與中國實行新曆、廢除舊曆造成的反應和迴響，展現在長達數十年的改曆過程中，兩國的人們在日常生活遭遇到的問題，其支持與反對的立場及解決之道。此外也嘗試說明在兩國不同文化脈絡下，改曆在國家建構的過程中扮演的角色，觀察革新與傳統勢力如何對壘，政府在介入與放任之間如何取捨，以期更清楚呈現其意義與結果。

關鍵詞：中國、日本、明治維新、民國、舊曆、陽曆、改曆

---

\* 國立清華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生

## 一、前言：19 世紀以前中日曆法的嬗變

曆在中國的發源甚早，配合天文觀測和政局變化，歷經數十次修曆、改曆。清代採用為「時憲曆」，經過欽天監數次修訂，至民國成立改用太陽曆後，時憲曆仍是中國農曆的基礎。

自遣唐使起，日本引入唐朝「儀鳳曆（麟德曆）」及「大衍曆」。「宣明曆」由貞觀四年（862）起延用至 1684 年。<sup>1</sup>1685 年開始，涉川春海（1639-1715）使用中國元代「授時曆」，依照在日本觀測的日月食計算，製作「貞享曆」。由於幕府天文方和朝廷陰陽寮互爭主導權，陰陽寮土御門氏編纂，1763 年起施行之「寶曆曆」，產生許多謬誤。<sup>2</sup>幕府天文方參考清廷欽天監傳教士編《曆象考成後編》編成寬政曆，涉川景佑進行改曆，用定氣法計算二十四節氣，計算出的「天保曆」，即明治改曆前使用的曆法。

明治維新時，為與國際接軌，解決財政問題，日本政府強行推動改革，由明治天皇（1852-1912，1867-1912 在位）頒布詔書，將原本使用的太陰太陽曆，一次改成西方所使用的太陽曆，把明治 5 年（1872），從 12 月 3 日直接改為明治 6 年（1873）1 月 1 日。<sup>3</sup>中國則是在 1912 年 1 月 1 日，臨時大總統孫中山（1866-1925）發布通電，改為陽曆。

關於 19 世紀到 20 世紀日本和中國改行陽曆的問題，曾引起許多學者探討。日本方面，曆學會會長岡田芳朗撰述《明治改曆——「時」的文明開化》一書，先從切支丹時代與蘭學時期陽曆在日本的傳習說起，到明治初年改曆的建議與原因剖析，頒曆的過程與最初的陽曆，甚至包括對各界的影響，以及研究改曆的重要史料，鉅細靡遺，堪稱經典之作。<sup>4</sup>關於明治改曆，大陸學者李玲

<sup>1</sup> 王勇，〈中國曆數對日本的影響〉，《文史知識》，1997 年 12 期（北京），頁 45。起初亦併用元嘉曆，但為時甚短。

<sup>2</sup> 海老沢有道，《南蛮学統の研究》（東京：創文社，1958），頁 222-223。

<sup>3</sup> 太政官，〈太陰曆ヲ廢シ太陽曆ヲ行フ附詔書〉，国立公文書館，本館-2A-009-00・太 00224100 番号 041 明治 05 年（1872）11 月 09 日。

<sup>4</sup> 岡田芳朗，《明治改曆——「時」の文明開化》（東京：大修館書店，1994）。岡田氏在 2012 年將在早稻田大學推廣部開設之課程「時間的文明開化：以明治改用陽曆為中心」（時の文明開化—明治の太陽曆改曆を中心として—）大綱內，就將其中幾個主題簡化成「以大隈重信為中心準備改曆」、「改成陽曆的公布、傳達與混亂」、「陽曆以外的時制改變」、「福澤渝吉〈改曆辨〉與陽曆啟蒙書的普及」。參考早稻田大學推廣部網頁：

於〈黃遵憲改曆觀的思想歷程〉一文，以《日本雜事詩》、《日本國志》呈顯當時清朝知識份子對改曆抱持的態度，並及於梁啟超（1873-1929）對日本改曆一事之看法。<sup>5</sup>

中國方面，有不少學者將改曆與政府加以連結，尤其是廢除舊曆，關乎政體改變和國家權力的象徵，但與民俗產生二元社會，例如左玉河於〈從「改正朔」到「廢舊曆」：陽曆及其節日在民國時期的演變〉及〈論南京國民政府廢除舊曆運動〉文中，剖析政府推行陽曆廢除舊曆，的確有助於陽曆地位的提昇；但政府禁令與民俗文化的衝突並非一朝一夕可以解決，仍要加以調適，用陽曆為主，參照舊曆節令，才能漸進改革。<sup>6</sup>劉力在〈政令與民俗：以民國年間廢除陰曆為中心的考察〉、〈官派與民俗：民國年間廢除陰曆運動〉則強調舊曆與民俗相互緊密結合，政令若尊重民俗則暢達，反之則無法徹底實行。<sup>7</sup>

改曆在表面上看來僅是一道敕文、布告或電文，其實牽動甚廣，影響至大。尤其改陰陽曆（傳統的陰曆其實並非太陰曆，而是陰陽曆，二十四節氣與太陽相關）為太陽曆，使許多原來習以為常之生活行事與節慶，農事與氣候的判準，全要隨之更易。更何況近代識字率不斷提高，普羅大眾可投書之媒體也逐漸增加，加之中日文明開化、科學至上的時代風氣，如何與傳統勢力對壘，政府對改曆的介入與放任之取捨，都是值得探究的問題。

本文將討論日本與中國改行陽曆、廢除舊曆造成的反應和回響，<sup>8</sup>將綜合前

[http://www.koukaikouza.jp/Lecture/e-45421.html\(2012/05/04\)](http://www.koukaikouza.jp/Lecture/e-45421.html(2012/05/04))。

<sup>5</sup> 李玲，〈黃遵憲改曆觀的思想歷程〉，《學術月刊》，2004年第12期（上海），頁88-96。

<sup>6</sup> 左玉河，〈從「改正朔」到「廢舊曆」：陽曆及其節日在民國時期的演變〉，《民間文化論壇》，2000年2期（北京），頁62-68；〈論南京國民政府廢除舊曆運動〉，《中華民國史研究三十年（1972-2002）》（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8），下卷，頁1170-1219。

<sup>7</sup> 劉力，〈政令與民俗：以民國年間廢除陰曆為中心的考察〉，《西南師範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32:6（重慶，2006），頁120-125；劉力、李禹階，〈官派與民俗：民國年間廢除陰曆運動〉，《寧夏社會科學》，2009年第1期（銀川），頁133-137。其他還有十數篇相關論文，限於篇幅，無法一一列舉，詳見參考書目。

<sup>8</sup> 本文所討論的問題僅止於改用陽曆與廢除舊曆，對於改元、改時的問題，牽涉過廣，將不列入本文範圍。又，中國與日本原本行用的曆法其實應該說是「陰陽曆」非純粹之「太陰曆」，但一般通稱「陰曆」，因此本文之舊曆、陰曆相通，新曆、陽曆相通，在民國17年後稱國曆者，亦即陽曆，此後不一一註明。在中日改曆夾縫中，殖民地臺灣推行近代時間之研究，首推呂紹理，《水螺響起：日治時期臺灣社會的生活作息》（臺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7），但其論述的重點在「標準時制」與「休閒和工作」之作息，全書只有一兩句話提到改曆。蔡錦堂，〈日治時期的神宮曆與臺灣民曆〉，《臺灣學通訊》，24（臺北，2009），頁10-11，曾提到神宮曆和民曆的問題，以殖民權力論述為主軸。顏杏如發表於《日

人研究成果，敘述改曆過程，繼而以書籍、雜誌與新聞報導，依時間為序勾勒  
出明治維新、清末、民國改曆的影響，尤其往來密切的中日間，彼此的相互觀  
察，以及對改曆意義的認知與思考。

## 二、明治維新與改曆：東亞的「新」嘗試

### （一）維新前東亞對陽曆的認識

中國在改曆前，並非對陽曆一無所知，早在宋代沈括（1031-1095）《夢溪  
筆談》曾提出陽曆的構想：

今為術莫若用十二氣為一年，更不用十二月，直以立春之日為孟春之一  
日，驚蟄為仲春之一日，大盡三十一日，小盡三十日，歲歲齊盡，永無  
閏餘。十二月常一大一小相間，縱有兩小相併，一歲不過一次。如此，  
則四時之氣常正，歲政不相陵奪，日月五星亦自從之，不須改舊法。唯  
月之盈虧，事雖有繫之者，如海、胎育之類，不預歲時，寒暑之節，寓  
之曆間可也。<sup>9</sup>

認為既然一年總共有 24 節氣，只要用相間隔的節氣為月首，每「月」的日期  
就會相對穩定，也可以解決置閏計算的困擾。此一構想直到清代以後，因為西  
洋用陽曆的普遍，重新受到重視。

日本人認識「歐洲傳來」的陽曆，則是聖人沙勿略（San Francisco Javier, 1506-

本臺灣學會報》的論文〈兩個正月：在殖民地臺灣的時間重疊與交錯〉，大量運用《臺灣日  
日新報》報導，呈顯在日治時期下，臺灣新舊兩曆新年並過的情形，〈「帝國的時間」與殖  
民地臺灣——以天長節和紀元節為例〉曾提及中日改曆之間的矛盾，就此兩重現象進行解  
釋的理由在臺灣的做為殖民地的特殊地位。顏杏如，〈二つの正月：植民地台湾における時  
間の重層と交錯（1895-1930年）〉，《日本台湾学会報》，9（東京，2007），頁 1-21；顏杏  
如，〈「帝國的時間」と植民地台湾：天長節と紀元節を例として〉，《日本台湾学会報》，13  
（東京，2011），頁 51-75，則專文討論天長節和紀元節，內容及於改曆。受到民國改曆的  
影響，夾在中日之間的殖民地臺灣，也在 1916 年《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編輯部發起改曆  
會，進行一系列改曆運動，該次改曆的現象、目的及理由與當時的中國、日本內地情況俱  
不相同。

<sup>9</sup> [宋] 沈括，《夢溪筆談》（北京：中華書局，1960），〈補筆談〉卷 2，頁 933。

1552) 為了宗教行事的正確，抵達鹿兒島傳教不久就開始使用歐洲的。<sup>10</sup>耶穌會教士雖曾致力於日本傳授天文學，但教會曆在日本並未普及，十七世紀隨著江戶幕府禁教而消失。德川時期雖號為「鎖國」，仍有些人熱衷西洋知識，尤其在德川吉宗（1684-1751，1716-1751 在位）解除部分西學書籍禁令後，一方面耶穌會士與中國土人合譯之天文書籍傳入日本，<sup>11</sup>一方面蘭學者透過學習荷蘭的新事物，甚至開始慶祝荷蘭新年；<sup>12</sup>或如本多利明（1743-1820）《西域物語》曾主張陰曆大小月及置閏不利實用，應與西洋相同，改用陽曆。<sup>13</sup>然此時幕府天文方與陰陽寮仍在爭奪頒曆權，贊同陽曆改革，僅是少數知識分子的意見。

## （二）明治改曆的過程

大政奉還後，幕府天文方隨之消滅，明治元年（1868），陰陽寮土御門家重新掌握編曆和發行曆書的權力，並且擁有曆書的專賣權。<sup>14</sup>明治二年（1869），昌平學校實習教授長野卓之允，認為舊曆上的曆注悉屬迷信，建議削除，只要留下「節季、晦朔、日月食」即可；土族議員宗我彥磨建議「廢太陰曆行太陽曆」，並為「與外國人交流方便，應於星期日休假」，改曆之呼聲漸高。<sup>15</sup>

明治五年十一月九日，天皇宮中先進行神道教「改曆式」，再由明治天皇發布改曆詔書，由太政官公布，譯文如下：

朕以為惟我邦通行之曆，以太陽之朔望，合太陽之躔度，故二三年間必置閏，置閏之前後與季候之早晚，因推步而異。至若〔曆之〕中下段所載，率屬荒誕無稽，有礙人智之開達。蓋太陽曆則依太陽之躔度，每月

<sup>10</sup> 岡田芳朗，《明治改曆》，頁2。但當時使用的是儒略曆，與現行的陽曆，亦即1582年實行的額我略曆（Calendarium Gregorianum，又稱格里曆、格列高利曆）稍有差異。

<sup>11</sup> 江戶時期流傳於日本的漢籍，詳見大庭脩，〈江戶時代の中國典籍交流〉，《日中文化交流史叢書9典籍》（東京：大修館書店，1996），頁115-125。

<sup>12</sup> 市川岳山，《芝蘭堂新元會圖》，早稻田大學館藏，公開網址：[http://cork.wul.waseda.ac.jp/kosho/bunko08/b08\\_a0224/index.html](http://cork.wul.waseda.ac.jp/kosho/bunko08/b08_a0224/index.html) (2012/1/17) 慶祝1795年1月1日（日本舊曆1794年閏11月11日）。

<sup>13</sup> 本多利明，《西域物語》；轉引自岡田芳朗，《明治改曆》，頁35。

<sup>14</sup> 〈明治初年における曆及び天文台の制度に就いて〉，《天文月報》，25：5（東京，1932），頁90-95。

<sup>15</sup> 「曆ヲ改正スルノ議（長野卓之允）」、「宗我彥磨の建言」、國立公文書館（本館-2A-035-03・記00823100，番号045）。

日數雖小有差異，然季候之早晚不變，每四歲置閏一次，至七千年後，僅不過一日之差，較太陰曆更為精密，兩者之便與不便自不待言。據此自今廢舊曆而用太陽曆，天下永世遵行。百官有司，皆奉旨從之。<sup>16</sup>

太政官在詔書後公布具體的實施方式，即自明治五年十二月三日，改為明治六年一月一日，定每年三百六十五日，十二月，每四年置閏一次，改用二十四時制等延用到今日的各種編制。但因為詔書發布距改曆施行，僅有二十三日，次年的舊曆書早已印好，新曆幾乎來不及發行，況且十二月僅有兩天，也造成極大的不變，於是太政官令將當年最後兩日，都改成十一月，以陰陽曆空前絕後的「十一月三十一日」做為舊曆實施的尾聲。

政府突如其來發布陽曆，究竟是何人主導，眾說紛紜。明治年間，學者認為：「算學家內田五觀曾到西洋各國，認為太陽曆合於天理，亦詳其用，建言於上，政府嘉納之，命其改曆，新曆成，而發改曆之令。」<sup>17</sup>但內田五觀雖參與編新曆，但未見改曆前實際建議修曆的證據。昭和（1926-1989）年間，開始有學者比對改曆詔令，認為是太政官權大外史塚本明毅建議書促成。<sup>18</sup>此外，日本學者也在筆記書內找到改曆不為人知的內在線索。圓城寺清筆記的《大隈伯昔日譚》：

維新之後，發月俸（或稱月給），每月發給。然太陰曆……每二三年必置閏一月，該年就有十三個月，……薪俸、諸給等支出額，較平時增加十二分之一〔譯者注：原文比例〕，然國庫收入主要由土地產生，每年定額無法增減。<sup>19</sup>

因此若改成無閏月之太陽曆，可以節省國家不少開支。再加上日本自江戶時期以來的休假制度與西洋不同，在外交上頗為不便。隨著改曆，明治九年（1876）也將休假日變更為週六下午及週日。<sup>20</sup>廢止五節句，加入陽曆換算過的天長節（天皇生日）與紀元節（神武天皇即位日）。

<sup>16</sup> 「太陰曆ヲ廢シ太陽曆ヲ行フ附詔書」國立公文書館，本館-2A-009-00・太 00224100 番号 041 明治 05 年(1872)11 月 09 日。

<sup>17</sup> 石井研堂，《明治事物起原》（東京：橋南堂，1908），頁 332。

<sup>18</sup> 岡田芳朗，《明治改曆》，頁 126-128。

<sup>19</sup> 圓城寺清，《大隈伯昔日談》（東京：新潮社，1914），頁 480-481。

<sup>20</sup> 「第二百二十号 一六日ノ休暇ヲ日曜日ニ更メ土曜日ハ午時放衙」，日本國立公文書館，明治九年元老院日誌，卷之三，三月，本館-2A-031-07・誌 00193100，038 號 明治 1876 年 3 月。

### （三）支持與宣導

提倡改曆最有力的前鋒，莫過於福澤諭吉（1835-1901）。他在獲悉改曆頒布後，在六個小時之內寫成《改曆辨》小冊公開發行，<sup>21</sup>目的在襄助此一新政策。最後說「日本國內以改曆為怪者，是不學之文盲笨蛋」，<sup>22</sup>強調陽曆的文明和進步。

《開化問答》也彙集改曆相關的問題，用問答體加以述說，例如改用陽曆使俗諺都不再準確，五節句遭廢止，雜節都無法推算，民眾將無所措手足。況且使用歐美人（毛唐人）之曆，豈不變為歐美人之臣屬？代表文明的開次郎則解釋使用陽曆是文明開化的象徵，況且舊曆是從中國傳來，難道就代表日本是中國的屬國嗎？<sup>23</sup>但從此處亦可以看出，在明治年間，日本已將改曆與奉正朔思想脫勾。

配合政府宣導，各種宗教儀式，亦紛紛改用陽曆，例如明治8年（1875），日蓮宗法會定為陽曆11月21日；明治9年，真言宗弘法大師（774-835）忌日定為4月26日；明治11年（1878），開始有寺廟在陽曆4月8日慶祝佛誕；明治12年（1879），神嘗祭改為陽曆10月17日。<sup>24</sup>

### （四）反對與擔憂

由於改曆倉促宣佈，在日本社會造成許多混亂狀況，改曆令伴隨新學制與徵兵令發行，更加深民眾的不安與反感。<sup>25</sup>明治六年幾次農村之變，表現當時人民一時之間無法接受改曆的狀況。<sup>26</sup>

明治九年二月十三日，《讀賣新聞》出現一則趣味投書，署名靈岸島南新二，說他在日本橋邊看到七位奇形怪狀之人共乘馬車，原來是慶祝新年的七福

<sup>21</sup> 《改曆辨》寫作過程，詳見福澤諭吉為全集所寫的〈緒言〉，收錄在福澤諭吉，《福沢全集》（東京：時事新報社，1898），頁75-78。

<sup>22</sup> 福澤諭吉，《改曆辨》（東京：慶應義塾，1873），頁6。

<sup>23</sup> 小川為治著，《開化問答》，2編，（東京：丸屋善七等，1874-1875）。

<sup>24</sup> 《讀賣新聞》，1875年10月23日，1版；1876年3月10日，1版；1878年4月9日，3版；1879年6月17日，1版。

<sup>25</sup> 岡田芳朗，《明治改曆》，頁244。

<sup>26</sup> 岡田芳朗，《明治改曆》，頁244-245。

神。問他們要去何處玩，福祿先生卻回答，有人打電報來希望他們早早準備過年之事，因此趕著去坐往橫濱的輪船，作者感嘆他們竟如此忙碌，今年的正月居然多達三次！此時突然驚醒，發現原來是雪中醉夢，桌邊擺放了一張郵件，寫著「尾州在舊曆新年是船家休業日，濃州則是一月三十一日、二月一日與元旦，各州船紛紛揚帆回家」，恍然大悟說，一年裡怎會有許多正月呢？<sup>27</sup>投書雖然推稱「夢見」，但觀《讀賣新聞》刊載明治十年日本岐阜縣大垣市的新年，「官員士族多慶祝一月一日，商人多以二月一日為元日，百姓則慶祝舊曆正月元日」，<sup>28</sup>明治二十一年（1888），京都「一半過新曆年，四分之一過舊曆年，其他人以立春為新年」，<sup>29</sup>果真是「三個正月」。若干地方政府則對仍使用舊曆的居民加以處罰，「靜岡縣下前月二十三日，出現新年休假者。因使用新曆……舊曆正月休業者，罰十錢」。<sup>30</sup>

一國多制的不適應期，報紙上湧入許多投書，有人疑惑「生日配合太陽曆的日期慶祝，則每年日期均不同」，<sup>31</sup>有人表示改曆後雜節日期混亂，影響農事，例如信濃國一位農民指出「〔通常〕在彼岸日播鶯菜種，在社日進行耕種……但看杉田某先生之曆，三月十七日為彼岸，又在攝影師秋元長平與東家謹之助出版的曆，卻是三月二十一日」，<sup>32</sup>有人指出改曆使從前文學上月分氣候的名稱，都無法配合時令，例如「五月雨（さみだれ）」其實六月才會下。<sup>33</sup>就算是東京，也有部分在陽曆三月三日過女兒節，有人在四月三日過節。<sup>34</sup>也有投書者認為不應全改為陽曆，指出在橫濱的外國人，決定復活節的日期亦是用滿月後的週五（案：此處作者認知有誤），江戶時代使用之古曆，不應視為舊弊。<sup>35</sup>登載於報刊者或許經過編輯選擇，不過仍可看出改曆關乎日常生活。

<sup>27</sup> 《讀賣新聞》，1876年2月13日，3版。

<sup>28</sup> 《讀賣新聞》，1877年1月12日，2版。

<sup>29</sup> 《讀賣新聞》，1888年2月8日，2版。

<sup>30</sup> 《讀賣新聞》，1876年2月8日，2版。

<sup>31</sup> 《讀賣新聞》，1876年1月25日，3版。

<sup>32</sup> 《讀賣新聞》，1876年4月5日，4版；1976年4月21日，3版。依照日本曆法「彼岸」在春、秋兩季，是以春分（或秋分）為中線的前後三日，加起來共一週。三月二十一日應是春分日，三月十七日較不可信。

<sup>33</sup> 《讀賣新聞》，1876年9月6日，3版。

<sup>34</sup> 《讀賣新聞》，1876年3月23日，2版。

<sup>35</sup> 《讀賣新聞》，1877年4月7日，3版。復活節其實是「春分日月圓後的第一個星期日」。

## （五）中國人的反應

中國人對日本迅速改行陽曆之舉，頗不以為然。同治十一年十二月十七日（1873年1月15日）《申報》：

東洋改用正朔：近來東洋朝廷，無論巨政瑣務，俱以效法西國為事，……明歲履端之日，向例系用建寅之月以為正朔，蓋與中土無異，現其朝廷立意，改用西國憲書，遂於今中土之十二月初三日，作為元旦，用申朝賀之禮云。乃民間市肆之中，則僉以為不便焉。蓋祖宗正朔，一旦變更，無怪民間市肆之不便，而特用駭異也。且度歲收帳等事，向有成例，今乃驟然改易，而不先行曉諭示之，以期使預為地步，無怪其臨時倉猝，幾有不能過年之歎。<sup>36</sup>

除了倉促公布造成不便以外，改易祖宗正朔對中國人而言衝擊甚深，用「駭異」二字方足以形容。

即使是關心國際情勢的開明士人，也是大力反對或心中存疑。例如清末知名外交官張斯桂（1816-1888）在其《使東詩錄》〈改正朔〉詩（並注）：「行夏建寅自古傳，陰陽兩歷說多偏（日本以西法為陽歷記日也，以華歷為陰歷記月也）。萬千紅紫乖風信，三五團欒誤月圓（其望日無定，或當晦朔日而月圓者）。桐葉添時非計閏，葭灰飛後即編年（西法于冬至後十日為新年）。歲週三百六十旬六，春仲如何四七天（二月常二十八日）」。<sup>37</sup>雖未直言批評政策，然「乖」、「誤」、「非」、「如何」等用字，反映出內心對改曆的時節變動有些不適應。

黃遵憲（1848-1905）《日本雜事詩》：「今世日官翻失御，如何數典祖先忘？」直指日本從前也有曆算之學，維新前長期以來使用中國曆法，一夕之間以置不便改用西法，評斷此舉是日官之失職，以致數典忘祖；「紀年史創春王月，改朔書焚夏小正。四十餘周傳甲子，竟占龜兆得橫庚。」引入孔子《春秋》王正月的意義，日本改正朔，廢去傳行兩千多年的夏曆，此詩表現他深不贊同改曆的立場。<sup>38</sup>

<sup>36</sup> 〈東洋改用正朔〉，《申報》，1873年1月15日，2-3版。（本文所引用之《申報》，均自上海出版，以下不另註出。）

<sup>37</sup> [清]張斯桂，《使東詩錄·改正朔》，刊於《申報》，1879年4月3日，4版。

<sup>38</sup> [清]黃遵憲，《日本雜事詩》（新北：文海出版社，1974），頁20-22。

《日本國志》記載一段他與朋友為改曆優劣爭論的故事：

余在日本與一友論改歷事：余意改歷似可不必，其人以為此乃維新第一美政。太陽歷歲有定日，於制國用、頒官祿、定刑律，均精核畫一，絕無參差比之舊歷，便益寔多。余謂中東兩國，沿用夏正已二千餘年，未見其不便，且二國均為農國，而夏時實便於農，奪其所習而易之，無怪民間之□然異論也。彼又謂此第一時不習耳，日久則習而相安矣。<sup>39</sup>

黃遵憲反對改曆，朋友則是大力贊成。友人支持陽曆的理由是便於使用，而黃氏支持舊曆的理由是便於農業。兩人又論及置閏之說與發明陽曆的問題：

其人又謂，置閏之法本出於不得已，若不必置閏，而歲歲齊盡，其法實精，中國特無人創論及此耳。苟有之，未必不變法也。余乃舉沈存中用十二氣為一年之說以告之，謂中國特不欲更改，並非無人及此，其人愕眙良久亦無以應我也。<sup>40</sup>

友人認為中國之所以不改曆，是因為「不知」有如此方便曆法，但黃氏舉出沈括《夢溪筆談》反駁，認為中國之所以不改，概因「不願」。

薛福成（1838-1894）在光緒十五年（1889）曾出使歐洲英、法、比、意等國，主張變法，但在面對日本改曆一事，所持態度與黃遵憲相同：

光緒十七年（1891）辛卯三月乙丑初二日記：

亞洲諸國酷慕西法者，莫如日本，甚至改正朔、易服色，即西人亦姍笑之。然二十年來於富強之道，竭力整頓，頗能大著成效。<sup>41</sup>

東方諸國在內，三十年來，日本、暹羅，盡力經營以求附乎泰西之公法。

日本至改正朔、易服色，以媚西人。<sup>42</sup>

直批日人改曆，目的在討好歐美，此舉甚至遭西洋人恥笑。<sup>43</sup>儘管薛氏對維新富強讚許有加，仍無法接受「改正朔、易服色」之變化。直到清末國勢衰微，中國知識份子對改曆的態度才轉向正面。

<sup>39</sup> 黃遵憲，《日本國志》（臺北縣：文海出版社，1974），卷9，〈天文志〉，頁239。

<sup>40</sup> 黃遵憲，《日本國志》，卷9，〈天文志〉，頁239。

<sup>41</sup> [清]薛福成，《出使日記續刻》（臺北：京華出版社，1968），卷1，頁14

<sup>42</sup> 薛福成，〈論中國在公法外之害〉，《庸庵文編》（臺北縣：文海出版社，1973），海外文編卷3，頁1282。

<sup>43</sup> 但究竟姍笑日人改曆的西洋人是何國之人也，不但薛氏未曾說明，也沒有資料可以佐證。

### 三、清末改曆之準備

在論述中國改曆的過程時，許多學者都以民國元年（1912）做為起點。其實清末中國改曆之呼聲早已四起，也進行過許多次討論，《讀賣新聞》、《臺灣日日新報》曾載日本方面消息：

清國議政大臣提議採用陽曆，倣效日本曆法，但一時難改，可以舊曆併用。<sup>44</sup>

清國進步派之大臣，中有希圖廢太陰曆採用太陽曆者。前曾與我中央氣象臺相商。擬招聘本邦之技師一名。後以清國之欽天監，建議招聘外國技師，中途遂生一大頓挫。然今回復與本邦交涉此事矣。<sup>45</sup>

報導中所稱議改太陽曆之舉，以及聘請外國技師或日本技師之說，始終沒有出現在清代文書記載。清德宗與慈禧太后相繼駕崩之後，又掀起一波新的改曆風潮。山東巡撫袁海帥奏請改元，認為新修曆書應該：「以中曆為綱，以西曆及每月星期附註為緯。」<sup>46</sup>《申報》評論附和，提倡直接改為陽曆：「東撫祇以事關正朔，未敢輕議更張，陳諸奏疏，故請以中曆定表，而以西曆禮拜為註。其實國家行政，但求人民之便利，昔日本亦用陰曆者，維新以後改用新曆，至今人人未以為忤，此固東鄰可師，而不必有所顧忌者也。」<sup>47</sup>相對於報紙的勸進，官員們仍小心翼翼，不敢驟改。在《宣統政紀》內載錢恂（1853-1927）奏稱：

中西歷日殊異，年來亦有創為宜改用陽曆之說者，查日本於紀年仍用明治，而月日已改從陽曆，我中國若果由朝廷議改，自必一體遵奉，今朝廷尚未議改，則餼羊又何可不存？<sup>48</sup>

錢氏還意識到日本改陽曆不改年號的問題。此時反對外館文書獨將日期改為陽曆的理由，是為尊崇國體。「餼羊」出自《論語·八佾》：「子貢欲去告朔之餼羊。子曰：『賜也，爾愛其羊，我愛其禮。』」<sup>49</sup>告朔餼羊，表達尊王之正統禮

<sup>44</sup> 〈清國の陰陽曆併用〉，《讀賣新聞》，1906年10月1日，2版。

<sup>45</sup> 〈清國之計畫改曆〉，《臺灣日日新報》，1906年12月20日，1版。

<sup>46</sup> 〈魯撫奏陳改元事宜〉，《申報》，1909年3月2日，4版。

<sup>47</sup> 東吳，〈申論東撫奏陳改元事宜〉，《申報》，1909年3月12日，2-3版。

<sup>48</sup> 歐家廉等編，《宣統政紀》，卷65，收入《明清實錄資料庫》（新北：文海出版社，1987），頁4772。

<sup>49</sup> 《論語注疏解經·八佾第三》，收入阮元審定，盧宣旬校，《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南昌：

儀不可毀棄，更進一步主張：「夫在外交涉，原不能不用彼國月日，然本國本日，何妨並列？」此論終不脫離 1870 年代中國士人對改正朔、易服色根深蒂固的觀念。

1909 年《臺灣日日新報》也隔海報導清朝要改曆的情形：

韓國今年伊始，欲改用陽曆，其駐東京公使，於客臘間，即照會我政府，依陽曆元旦受賀。而清昨亦通飭各省，擬於宣統二年，廢陰曆而從陽曆。<sup>50</sup>當時日本已掌握韓國政權，於是韓國改為陽曆以求方便，但文中言之鑿鑿，認定清廷的改曆即將在宣統二年實行，另一則報導也說：

攝政醇親王，以清曆不適實用，且避忌過多，未免有涉迷信，違背制曆大旨，爰議自宣統元年，損益修正，現欽天監於宣統元年，所編定憲書後，加行改正，擬宣統二年，即頒行陽曆云。<sup>51</sup>

據《臺灣日日新報》之報導，改曆的推動者是醇親王載灃（1883-1951），亦即溥儀之父，雖無從查知報導的真確性，但清廷終究未能於 1910 年順利頒行陽曆：

大理院推事姚大榮於是年呈資政院請停罷閏月，言閏月有不便於國計民生者二事，一曰財政多靡，一曰民聽易惑，並舉沈括《夢溪筆談》定歷以十二氣為主，以西方消息之，以立春氣至之日為元日，大寒氣盡之日為除日，非月之大小，視節氣盈縮為定，又援引《周髀算經》謂與西法閏日之法相合。資政院據其說咨欽天監，故有是奏。<sup>52</sup>

欽天監面對資政院，答以清初已參照西法，康熙皇帝精通數理，亦嚴守閏月及陰曆，如此千年傳習的曆法應當「敬守勿替」。

新知識分子代表人物梁啟超，在 1910 年撰寫〈改用太陽曆法議〉再提出改革之議：

日本當明治初年，廢太陰曆而用太陽曆，吾昔嘗姍笑之，……由今思之，知其不然也。……而陽曆之優於陰曆，既若是矣。然吾所以持改革之議者，顧不在此，亦曰陰曆不足以周今日之用而已。<sup>53</sup>

南昌府學刊本，1815），頁 29-2。

<sup>50</sup> 〈品紫題紅〉，《臺灣日日新報》，1909 年 1 月 22 日，2 版

<sup>51</sup> 〈清國改曆〉，《臺灣日日新報》1909 年 2 月 7 日，5 版。

<sup>52</sup> [清]劉錦藻，《清續文獻通考》（合肥市：黃山書社，2008），卷 294，〈象緯考〉1，時憲，頁 4945。

<sup>53</sup> 梁啟超，〈改用太陽曆法議〉，《飲冰室合集·文集》（臺北：中華書局，1989），冊 10，卷

足見日本改曆當初未受保守中國知識分子認可，直到四十年後才獲得肯定。於是宣統二年，改行陽曆的討論，又重新出現在議會裡：

今次資政院員汪寶榮建議欲改正清國之現在曆為太陽曆，同院議員，贊成者多，院議因而通過云。<sup>54</sup>

資政院議員易宗夔等日前提出請改用陽歷具奏案……如謂祖法難以驟更，則我聖祖仁皇帝早採用南懷仁、利瑪竇之學說以推測日食月食，至今毫無流弊。如謂習慣難以遽改，則日本自明治天皇，毅然改用陽歷，至今稱便。<sup>55</sup>

舉出世界大同、便利內政外交、財政計算、教育和民用等例，資政院議請改用陽曆後來雖然下諭旨籌辦，<sup>56</sup>但為時已晚。光緒末年，宣統元年、二年一議再議的改用陽曆，至清帝遜位為止，始終未能找到實際施行的根據。

朝廷方面未行改曆，但民間陽曆早已通行，例如《申報》在光緒三十一年（1905）過年後的正月初四出刊時，就已經加上西曆 1905 年 2 月 7 日；《大公報》設在天津租界，創辦人英斂之為天主教徒，自創刊起就並列陽曆與陰曆。錢玄同（1887-1939）在 1908 年使用的日曆本（見下圖 1），上方寫「華歷正月初一日」，下行標注「陽歷二月二號，禮拜日」。<sup>57</sup>

---

25，頁 1-2。

<sup>54</sup> 〈改曆建議案〉，《臺灣日日新報》，1911 年 1 月 1 日，2 版。

<sup>55</sup> 〈易宗夔議請改用陽歷〉，《申報》，1911 年 1 月 12 日，5 版。

<sup>56</sup> 歐家廉等編，《宣統政紀》，卷 66，頁 4865。〈剪髮改曆之上諭〉《朝日新聞》，1911 年 12 月 29 日，2 版。

<sup>57</sup> 錢玄同著，北京魯迅博物館編，《影印本錢玄同日記》（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2002），冊 2，頁 491，1908 年 2 月 2 日。



改曆的原因，則藏在居正的日記內：「一便於記憶，二進於世界大同，三豫算年度減少歲閏麻煩」<sup>59</sup>與世界接軌還是主要理由，次要作用則來自經濟，與日本改曆有異曲同工之妙，與清末改曆之理由亦大致相仿。

## （二）改曆過程

1912年1月1日，臨時大總統孫中山發布電文：「中華民國改用陽曆，以黃帝紀元四千六百九年十一月十三日，為中華民國元年元旦。經由各省代表團議決，由本總統頒行。訂定於陽曆正月十五日，補祝新年。請佈告。孫文。」<sup>60</sup>甚早響應革命之上海，立刻由都督陳其美（1878-1916）發出通告：

滬軍陳都督通告：奉大總統孫諭令，以本月十三日為陽歷元旦，我國民國百度維新，亟應及時，更用陽歷，期與世界各強國同進文明，一新耳目等，……以黃帝紀元四千六百九年十一月十三日，著改為中華民國元年正月第一日，從前行用陰歷一律變更。<sup>61</sup>

上海商界因為早接通知，所以也很快響應：

上海商務總長王君於陰歷十一月十二日夜通告商界云：煩奉滬軍都督陳函轉孫大總統諭開明日為陽歷第一日，我中華民國決定改用陽歷，以示與世界文明諸國共同一致，力圖富強，即以明日（陰歷十三日）為中華民國元年第一日，振刷精神，更新一切。<sup>62</sup>

但商界慶祝僅為表精神支持和新氣象，至於要迅速改為陽曆，卻浮出現實上的考量：

中華民國改用陽曆……商界中人，咸以往來帳款，例於年底歸束，今驟改正朔，急難清理，莫不倉皇失措，即民間一應習慣，亦不及驟然改變，咸有難色。<sup>63</sup>

<sup>59</sup> 居正，《梅川日記》，收於《居覺生先生全集》，頁537。

<sup>60</sup> 孫文，〈臨時大總統改曆改元通電〉，國父全集編輯委員會編，《國父全集》（臺北市：近代中國出版社，1989），冊2，頁25-26。

<sup>61</sup> 《申報》，1912年1月2日，1張5版。由於清高宗名「弘曆」，為避諱，《申報》及《大公報》多將「曆」改寫為「歷」字，甚至同一篇報導中兩字並用，引文皆依原文不改，若敘述則全改為「曆」字。

<sup>62</sup> 《申報》，1912年1月2日。2張2版。

<sup>63</sup> 《申報》，1912年1月3日，2張2版。

為安民心，共和建設會提出「商界收賬暫照舊曆」的提議，都督陳其美再發文告「滬上各商店往來債款，仍於陽歷二月十七日，即陰歷十二月三十日，暫照舊章，分別結算收還。」<sup>64</sup>

江蘇都督莊蘊寬（1867-1932）也發令，指示陽曆1月15日補祝新年，休假一天，然而：

在未奉有通行辦法以前，應准暫照舊時辦法，以舊曆年終為歸束。其商業帳款之出入，關係尤巨，向例以歲除為一大結束，本屆仍應以舊曆歲除為辛亥年之結束。<sup>65</sup>

因此無論是公務或商業，仍是以舊曆新年為準，未強制商行各單位立即改用陽曆，直到農曆辛亥年結束為止。

但當時南北尚未統一，北京和東北仍在清廷掌握下，「至今猶署用滿清之正朔」<sup>66</sup>，直到清帝宣布退位為止。袁世凱（1859-1916）才公告：

各衙門均鑒，今日新舉臨時大總統袁布告，現在共和政體業經成立，自應改用陽曆，以示大同，應自壬子年正月初一日起，所有內外文武官行用公文一律改用陽曆，署中華民國元年二月十八日，即壬子年正月初一日字樣，特此布告。京十九日。<sup>67</sup>

以舊曆元旦改為民國元年二月十八日，全國正式啟用陽曆。此處值得注意者，報紙均稱民國元年實施之曆法為陽曆、新曆，但尚未稱「國曆」。在陽曆的實行上，只有少數主張採用積極處理者：

民國元年二月，甘肅已改用陽曆矣……省議會採用折衷主義，凡國際交涉、官廳文牘均用陽曆，以取從同；至民間習慣，暫可不必干涉。俟京津滬漢一律趨新，西北一隅不禁而自禁。<sup>68</sup>

甘肅原先嚴格實行，未開門的商店還請警察去敲門，但議會對於推行陽曆呈現

<sup>64</sup> 《申報》，1912年1月3日，2張2版。

<sup>65</sup> 《申報》，1912年1月5日，1張後幅2版。

<sup>66</sup> 《申報》，1912年1月15日，2版。

<sup>67</sup> 《申報》，1912年2月21日，2版。1912年2月21日《臺灣日日新報》也用日文刊載〈改曆布告〉：「袁世凱發布告如左：一、共和政體成立後用太陽曆；一、內外文武官以舊曆元旦改為陽曆中華民國元年二月十八日」。之所以中、日文都在2月21日刊出，概因《申報》過年休假。

<sup>68</sup> 焦國理，《（民國）重修鎮原縣志》（民國二十四年鉛印本）（臺北：成文出版社，1976），卷4，頁489。

觀望態度，認為只要從大都市流行，不必禁止也會自動改易。袁世凱也於 1914 年批准內政部呈請「乘時布令當循世界之大同，而通俗宜民應從社會之習慣，請規定陰曆元旦為春節，端午為夏節，中秋為秋節，冬至為冬節」，<sup>69</sup>除冬至以外，其他日期皆依舊曆節令放假一天，等於是承認舊曆效力。

民國成立後的編曆工作，參議院決議要求「新舊並行」，<sup>70</sup>在接收欽天監後，改名之中央觀象臺來主持。<sup>71</sup>主持編曆的高魯（1877-1947）1913 年曾訪問日本中央氣象臺，以法語和日本天文學者交流，並拜訪日本氣象學會，演說中央氣象臺的組織。次年日本學者和田雄治（1859-1918）透過領事取得中央觀象臺的官制、規則與新編曆書。他描述收到之民國三年曆書，紅色封面，共九十六頁，有「教育部中央觀象臺頒發曆書」之印，然而「於太陽曆下記載舊曆之日月與干支，農宜表與二十四節氣」，當時的民國曆書是陰陽合曆，其中農宜表來自清代《授時通考》，刪除宜忌部分。<sup>72</sup>

### （三）反應與建議

凡事之求改革，必有保守反對之勢力，何況改曆關乎日常生活，尤其是款項之約期。最早出現的反對改曆報導，是《臺灣日日新報》轉述南洋華僑的感想：

現聞南洋一帶商僑因改用陽曆一事，頗為反對，緣商場賬務，大有關礙故也。因此某埠之匯寄軍餉，竟有沒留之議，惟事屬傳聞，深願其說之不確也。<sup>73</sup>

傳聞華僑居然不滿改曆政策，放棄資助革命。影響之大可見一斑。但同報也有肯定者：

今支那革命起事，臨時共和政府，設於南京，亦決用陽曆。官界已實行之，雖僅為南京政府之創意，然南北統一政府成後，當必照此行

<sup>69</sup> 「內務總長呈，大總統擬請在公人員准給四季節假各一日，乞鑒核施行」，《政府公報》，618 號，1914 年 1 月 26 日（新北：文海出版社，1971），頁 567。

<sup>70</sup> 〈民國歷書之紕繆（錄新聞報）〉《東方雜誌》，8：11（上海，1912）。

<sup>71</sup> 《教育部行政紀要》（新北：文海出版社，1986），1915 年發布，頁 148。

<sup>72</sup> 和田雄治，〈支那共和國の中央觀象臺〉，《天文月報》，7：3（東京，1914），頁 27-28。

<sup>73</sup> 〈不喜改曆之傳聞〉，《臺灣日日新報》，1912 年 2 月 10 日，5 版。

之……且正朔為國家創造之始，最先宜決定者。<sup>74</sup>

將國家創立之意識寄寓於改正朔，認為是明智之舉。

由於改曆發布時間較晚，導致民國元年反而出現新紀念日沿用舊曆現象：民國肇興，改用陽歷，則凡一切計日自當以陽歷為主旨。凡在民國元年元旦以前之紀念日，應以陰曆月日，比照陽曆月日校正施行，乃足以遵國憲，而昭劃一。今觀內所部務〔按：應為內務部〕頒元年歷書，於南京政府成立注新歷一月初一日，南北統一日注新歷二月十三日，獨於武漢起義日，則注舊歷八月十九日。<sup>75</sup>

最接近民國元年的武昌起義紀念日獨用農曆，實在怪異，該文另舉孔子誕辰與日本紀元節為例，應該定為陽曆以免在實用上造成困擾。然不久在 1912 年 9 月 29 日，袁世凱就發布以陽曆 10 月 10 日為國慶日，亦即將武昌起義紀念改為陽曆。

國體變更，改換正朔，似乎名正言順，但也有人對陽曆之施行不甚高興：來往之人異常擁擠，皆為過年忙也。良由舊曆自漢唐至今甚久，人心不能隨和變更，故也。……以余之見，陰歷久為中國所行，且得四時之正，陽曆乃西國所度，我堂堂中華，何必效法外夷耶！新政諸公是何主見也。<sup>76</sup>

以為全改為西法，並非自行推算，等於是奉西洋之正朔，有失國格。民間更有稱之為「洋曆」者。<sup>77</sup>部分地方志撰者也抱持相同想法：

民國肇造，改制易朔，動沿西俗，改用陽曆……而謂夏歷為陰曆，必以太陰盈縮為準，亦謂為古歷。究之官廳用陽歷，民間仍沿夏歷，猶足見人心之尊孔也。然禮節服用，則相率而入於夷，痛哉。<sup>78</sup>

以「尊孔」守禮來解釋民眾習用舊曆，或許是知識分子的過度想像，但也顯示

<sup>74</sup> 〈對陰曆改歲感言〉，《臺灣日日新報》，1912 年 2 月 18 日，4 版。

<sup>75</sup> 〈武漢起義紀念日改從陽歷議〉，《臺灣日日新報》，1912 年 08 月 31 日，6 版。

<sup>76</sup> 聯祐，《聯祐日記》，收入《歷代日記叢鈔》（北京：學苑出版社，2006），1914 年 1 月 24 日，頁 373。但即使是清遺民，對於改曆也有各自不同的主張和想法，參考林志宏，《民國乃敵國也：政治文化轉型下的清遺民》（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9），頁 95-98。

<sup>77</sup> 雲，〈日用品名詞之亟應改正〉，《申報》，1923 年 9 月 20 日，常識 1 版。

<sup>78</sup> 趙模，《（民國）建陽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5，民國十八年鉛印本），卷 8，〈禮俗志〉，頁 892。

時人並不完全心服於陽曆。

有些抗議則是針對政府施政參差而發出，例如河北《景縣志》：

夫曆法既經改易，則凡從前政治根據舊歷以為設施者，悉應連帶變更，始不至政令柄鑿，乃查陽曆頒布已歷五稔，而田賦加閏仍沿舊曆征收，誠百思不得其解，似此矛盾，人民縱無敢抗違，政府將何以自解？<sup>79</sup>

到民國五年（1916），地方政府還在施行閏月加賦，徹底違背改行陽曆的初衷，連政府都如此，更遑論民間企業。有心人士更趁火打劫，多開幾次壽宴斂財，或用陰陽曆月份落差周轉金錢，造成情況更加混亂。<sup>80</sup>

## 五、日本：廢除舊曆運動

在中國改曆之議進行得如火如荼之際，日本已展開改曆的第二階段：廢除舊曆。

### （一）1910年官曆取消附載舊曆

明治六年改曆之後數十年，中國留學生觀察到沿用舊曆的情形：「日本維新三十年了，光拿推行陽曆一件事來說，就沒有辦到全國一致，至今日本奉行陰曆的還很多，在農家尤甚。」<sup>81</sup>天文學者一向認為陰陽對照曆有其存在的必要，有助推行陽曆，<sup>82</sup>但議會要求盡廢舊曆之呼聲不斷：

愛媛縣前代議士今西幹一郎氏，向內務、文部兩大臣建議太陽曆併載太陽曆取消，因為一國兩曆，畢竟野蠻之遺風，況且寒鄉僻壤所在，則過新舊兩次盂蘭盆節、新年及除夕，學校重覆休假，況且在交易上多有不便，應於此時斷然一掃前述之弊害。<sup>83</sup>

<sup>79</sup> 張汝漪《〈民國〉景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6，民國二十一年鉛印本），卷3，頁521。

<sup>80</sup> 姜冷梅，〈推廣做壽的方法〉，《申報》，1924年3月1日，8版；嚴少懷，〈究竟是陰曆適用還是陽曆適用？〉，《申報》，1920年9月1日，16版。

<sup>81</sup> 李劫人，《暴風雨前》（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7），頁118-119。

<sup>82</sup> 豬間收三郎，〈陰陽曆對照表の必要〉，《天文月報》，25：8（東京，1933），頁153。

<sup>83</sup> 〈陰曆廢止の建議〉，《讀賣新聞》，1906年8月31日，2版。

明治四十一年（1908）九月，文部省將法規內對於略曆「陰曆日干支及陰曆朔日干支相當之陽曆日」一條刪去，改為「相當之陽曆日」，決定於明治四十三年（1910）以後實施，官方決意徹底廢除陰曆。<sup>84</sup>

為了徹底廢除太陰曆，政府請幾位專家組織調查委員會，參與推動：

今春全國聯合教育會會議。緣有倡議由四十三年廢用陰曆，舉舊時農民等所慣用陰曆諸節季及年中行事，以編纂于太陽曆中者。故其請查關係，悉委任于帝國教育會辦〔辦〕理。<sup>85</sup>

考量宣導改用陽曆，要針對「農民」之習慣進行解說，農學博士橫井時敬（1860-1927）提出將原本陰曆所載之農作日期推遲一個月，使用調整後的「中曆」，另將盂蘭盆節放在正月後六個月（七月一日），節氣在太陽曆內更為固定。不過他單純將所謂的干支、六曜都視為迷信，<sup>86</sup>無法根本解決改曆問題。

天文學者有田邦雄也指出陽曆逐漸盛行，依照 1909 年 11 月 9 日召開的「年中行事編成委員會」議定，<sup>87</sup>將民間慣用的節日，做了以下改動：

業經議決以從來之三月三日雜祭（上巳節），並五月五日之幟祭（端午節）作廢，更以三月十日，為明治三十七、八年陸軍戰役（奉天大會戰）紀念日，以五月念〔衍文〕七日，為明治三十七、八年海軍戰役（日本海大戰）紀念日，兩日全國一體休業，以當雜祭並幟祭，且盡力仍期實行。<sup>88</sup>

民俗非一夕之間可以廢改，於是日本學者提出五節句的替代方案，企圖在接近的日期，改為國家的紀念日，不過民間接受度低。於是 1912 年國枝元治（1873-1954）在〈新曆的便利〉提出另一說：

<sup>84</sup> 〈明治二十三年文部省令第二號中改正ノ件〉刊載於《太陽・新法令》，15：7（東京：1909），頁 155。

<sup>85</sup> 〈陰曆廢止調查〉，《臺灣日日新報》，1909 年 10 月 16 日，1 版。該則新聞刊載委員會名單：理學博士寺尾壽、平山信、醫學博士高木兼寬、理學博士中村精男、農學博士橫井時敬，文學博士藤岡作太郎，平出鏗次郎、牧瀨五一郎等八人。

<sup>86</sup> 農學博士橫井時敬談，〈農家と新曆〉，《臺灣日日新報》，1909 年 12 月 5 日，6 版。按：《臺灣日日新報》出現「中曆」一詞時，通常是指中國曆法，亦即陰曆，只有在此處是引用作者文章，即折衷順延一個月，一般在日文裡稱為「月遅れ」。

<sup>87</sup> 〈年中行事編成委員會〉，《朝日新聞》，1909 年 11 月 11 日，4 版。

<sup>88</sup> 〈就四十三年玉曆言〉，《臺灣日日新報》，1909 年 12 月 29 日，原刊《天文月報》，2（東京，1909）。

三月的節句使用新曆三月三日，五月的節句使用新曆五月五日，七夕祭或盂蘭盆會，在都會地區使用新曆七月，農村地區用新曆八月，中秋賞月則用新曆九月中的滿月，如果新曆九月有兩次滿月，則用近秋分之滿月，亦即月底之滿月。<sup>89</sup>

此一提議已相當接近現行年中行事，但在當時接受度仍然不高。中國知識分子演講時也以日本為鑑：「如日本改用陽曆以來，已及數十年，但仍依舊曆者亦不罕見，可知移風易俗之事甚非易易。」<sup>90</sup>繼而 1920 年代，再興另一波改曆討論。

## （二）生活改善同盟會統一曆法運動

1924 年報紙「今經五十年，臺灣可弗論，在內地尚有不用陽曆，而墨守陰曆者」，<sup>91</sup>於是在文明開化原則下，東京的生活改善同盟會再推行統一曆法運動。<sup>92</sup>該會協助政府推行陽曆，認為「太陽曆未充分與民俗融和，國民全體之民俗行事未能統一日期，頗為遺憾」，陽曆雖有助世界大同，但風俗民情畢竟淵源各地傳統，於是在 1921 年成立特別調查委員會，1922 年 8 月 19 日開會最後決議：

- 一、全用陽曆，廢陰曆
- 二、新年祝賀在正月 1-3 日
- 三、2 月 11 日紀元節
- 四、女兒節、盂蘭盆節依各地狀況，訂定便宜之太陽曆日期
- 五、中秋用接近秋分之滿月，十三夜用下一個月的滿月日
- 六、各地祭儀以太陽曆定之
- 七、釋奠、灌佛會以陽曆定之<sup>93</sup>

<sup>89</sup> 國枝元治，〈新曆の利便〉，《天文月報》，5：5（東京，1913），頁 52-53。

<sup>90</sup> 〈王正廷演講女子對國家之責任〉，《申報》，1921 年 2 月 1 日，10 版。

<sup>91</sup> 〈正朔以陽曆為便〉（譯澤見元了氏發言），《臺灣日日新報》，1924 年 12 月 22 日，4 版。

<sup>92</sup> 關於生活改善同盟會，參考：磯野さとみ、內田青藏，〈生活改善同盟會の設置について〉，《學術講演梗概集》（東京：日本建築學會，1987），頁 797-798；久井英輔，〈戰前生活改善運動史研究に関する再検討と展望：運動を支えた組織・団体をめぐる論点を中心に〉，《兵庫教育大学研究紀要》，32（兵庫，2008），頁 157-168。

<sup>93</sup> 新城新藏，〈曆の統一促運動〉，《太陽》，29：1（東京，1923），頁 179-184。十三夜是日本傳統在中秋節後一個月，亦即陰曆九月十三日，再行賞月。釋奠即祭孔，但日本傳統

依此決議，女兒節、盂蘭盆節、中秋節等，都未能從陽曆決定日期。雖也有提案將女兒節改為三月三十日，幟祭（兒童節）改為五月廿七日，都仍有異論。<sup>94</sup>

1930年代使用陽曆的狀況日漸普及，「日本明治改曆，採用了陽曆年……那時在日本留學的朋友，看見都市以外，一般民眾還是過陰曆年。可是前六七年我們到日本時，卻看見到處都是過陽曆年了。」<sup>95</sup>政府也在某些地方加以容忍，以符合民情。例如判例：「〔契約〕即使用舊曆也要按期返還借款」。<sup>96</sup>

### （三）消失中的舊曆

昭和二十一年（1946）日本中央氣象台實施調查，93%的都市居民過新曆年，農村則有37.6%還在過舊曆年，新舊混用者佔48.8%，以二月一日為新年者佔8.4%，顯示在農村完全使用新曆者並不多。1951年的《讀賣新聞》還刊出國鐵為舊曆年返鄉人潮加開列車的訊息。<sup>97</sup>

戰後政府推動新年整合，1955年展開新生活運動，由村町及公民館配合改進。<sup>98</sup>讀者投書偏向應該尊重新曆，不應使用新舊二元曆法，內容包括：希望廢除農家舊新年，否則新舊兩年都過，使婦女無法休息；<sup>99</sup>第三學期兒童學習初上軌道，突然新年假期又至，應廢除農村一星期的舊曆年假；<sup>100</sup>宜在陽曆正月之前，辦理年節料理講習會，有助地方曆節統一；<sup>101</sup>近年來農作物盛行早期栽培，因此無使用舊曆之必要。<sup>102</sup>但仍有少數人認為，在日本的東北地區，氣候和行事與都會區大不相同，應該維持舊曆。<sup>103</sup>

的祭孔日是在陰曆二月、八月的上丁日。灌佛會即是佛生日，亦即每年陰曆的四月八日。

<sup>94</sup> 〈年中行事を太陽曆に直さうと天文学者等が協議〉，《讀賣新聞》，1922年8月19日，4版。

<sup>95</sup> 陳西澄，〈過年〉（原載1935年2月15日《武漢日報·現代文藝》，第1期），收於陳西澄著，陳子善、范玉吉編，《西澄文錄》（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2000），頁253。

<sup>96</sup> 〈舊曆を用ひても差支へない〉，《讀賣新聞》，1931年6月5日，7版。

<sup>97</sup> 《讀賣新聞》，1951年1月27日，2版。

<sup>98</sup> 內閣制度百年史編輯委員會，《內閣制度百年史》（東京：大藏省印刷局，1985），頁309-310。

<sup>99</sup> 〈新旧二度のお正月 農家の主婦は休む暇もない〉，《讀賣新聞》，1955年1月17日，5版。

<sup>100</sup> 〈一考を要する 旧正月の休日〉，《讀賣新聞》，1960年2月1日，3版。

<sup>101</sup> 〈旧曆廃止と正月料理講習会〉，《讀賣新聞》，1962年1月21日，3版。

<sup>102</sup> 〈農村の新年月 一本化に提案〉，《讀賣新聞》，1962年12月19日，3版。

<sup>103</sup> 〈合理的な東北地方の旧正月〉，《讀賣新聞》，1965年1月24日，3版。

到了 1981 年，《讀賣新聞》專欄回覆讀者提問「舊曆是如何產生的？」內文直指舊曆與日常生活的疏離：

舊曆，一般而言感覺是遙遠的存在，現下最切身關係的，莫過於大安、佛滅等六輝（六曜）。<sup>104</sup>

六曜是日本人拿來判定行事吉凶的參考。顯然舊曆此時最重要的功能，反而是當初改曆者所稱的「迷信」。現在的「六曜」一般是直接註在陽曆日期底下的，舊曆紀日已從大部分通用的月曆中黯然消失。最重要的原因在於社會劇烈變化，<sup>105</sup>依照日本統計局的資料，在 1953 年 1 月，日本從事農、林業者佔所有就業人口的 32%；到了 1975 年，只剩下 12%。<sup>106</sup>就業結構改變和農業科技進步，造成年節不再配合舊慣的天時，改為配合國際企業與政府休假日，更進一步促進新曆發展，舊曆勢微。

## 六、中國：從廢除舊曆運動到二曆並存

### （一）官用陽曆，民用陰曆

1912 年固然開始使用陽曆，但民間仍以陰曆為行事之準據，從各地方志可以明顯了解：

案元旦佳節，官用陽曆，民用陰曆，似乎違悖功令。然陰曆既不廢，民情習慣不妨聽之。近年士紳之家，漸有改用陽曆過年者，而小戶人家仍不遵奉。大率陰曆不廢，官民過年必不能劃一。<sup>107</sup>

<sup>104</sup> 《讀賣新聞》，1985 年 2 月 18 日，7 版。

<sup>105</sup> 星合豆子，〈社会変動と「年越し」の変化——戦後の旧正月・新正月・クリスマス〉，《愛知論叢》，80（名古屋，2006），頁 39-62。

<sup>106</sup> 日本內務省統計研究所，勞働力調査・長時期系列データ「農業林業、非農林業就業者数」，[http://www.stat.go.jp/data/roudou/longtime/03roudou.htm\(2015/07/23\)](http://www.stat.go.jp/data/roudou/longtime/03roudou.htm(2015/07/23)) 近年從事農業人口比例則在 5% 上下。相對而言，中國在 1975 年的第一級產業人口佔從業人口的 77%，到 2013 年仍有 31%，參考《中國統計年鑒》[http://www.stats.gov.cn/tjsj/ndsj/2014/indexch.htm\(2015/08/02\)](http://www.stats.gov.cn/tjsj/ndsj/2014/indexch.htm(2015/08/02))。

<sup>107</sup> 曲迺銳，《（民國）解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8，民國九年石印本），卷 4，頁 258-259。

民國肇新，改行陽曆……鄉間元旦及除夕，仍用陰曆。相傳除夕賴債者，諉稱待大年三十夜月亮歸還，今則陽曆除夕月亮竟為可能之事，遂成語識。<sup>108</sup>

陰曆不廢用，則陽曆的效力僅及於官府紙上文章，無人理睬，在新曆元旦時「商工但以酒饌識慶，交易工作俱不停止」。<sup>109</sup>政府自己也並用新舊曆，各機關學校在兩曆元旦均休假三天，清明及重陽亦休假。<sup>110</sup>甚至連債主都不會在陽曆年關前來討債。<sup>111</sup>報紙投書常嘲諷曆法與時政，「陰陽怪氣」、「陽奉陰違」，表裡不一。<sup>112</sup>使用舊曆情況太過普遍，連香港發行的西洋報紙都忍不住加以批評：

中華自改為民國以來，于此十有三年，華人共遵舊曆，商舖菜館，以及報館，均停十日間，香港英字報評之曰：「華人固守舊慣，而不進步之所以，觀其正朔之奉此舊正月，可以證明。」日本採用新曆時，橫濱華僑，嘶之以學夷狄蠻習，甘為外國奴隸，今日華之狀態相較，何者為正，自可判斷矣云云。<sup>113</sup>

《臺灣日日新報》在此時不免有自吹自擂之嫌，不過政府與民間同樣承認舊曆，亦是不爭之事實。

## （二）國民政府與廢除陰曆

1923年觀象臺曾建議禁用陰曆，「但值斯中央政令不出都門之時，將來能否實行，殊未可知」。<sup>114</sup>1924年，中央觀象臺在甲子年做出跨時代的改變，將

<sup>108</sup> 方鴻鑑，《〈民國〉川沙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4，民國二十五年刊本），卷14，頁1004。

<sup>109</sup> 白純義，《〈民國〉輝南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3，民國十六年刊本），卷3，頁307。

<sup>110</sup> 國民政府秘書處編輯，〈制定「各機關及學校放假日期表」〉，《中華民國國民政府公報》（臺北：成文出版社，1972），19號，1925年12月，頁5-6。

<sup>111</sup> 紅豆，〈年關之避債台戲〉：「今年某廟中發起陽曆之年底亦演戲一台，以符陰陽曆並重之意，乃日鑼鼓喧天，竟開演陽曆之躲債戲矣。來觀者寥寥無人，僉云：人民沿用陰曆者多，陽曆年關無債主之逼討，尚無躲債之必要，故往觀者人少云。」《申報》，1920年1月20日，14版。

<sup>112</sup> 俞慕古，〈現在之氣〉：「陽曆新年，卻沒有怎麼點綴，偏偏到了陰曆新年，依然鑼鼓喧天，歡聲動地，好不熱鬧，無怪中華民國弄得不陽不陰，陰陽怪氣。」《申報》，1925年1月30日，12版；瞻廬，〈陽奉陰違〉，《申報》，1923年1月3日，自由談2版。

<sup>113</sup> 〈英字報晒舊曆〉，《臺灣日日新報》，1924年2月9日，5版。

<sup>114</sup> 勗公，〈觀象臺提議禁用陰曆〉，《申報》，1923年3月25日，7版。

曆書上並載之舊曆廢除、方向改變，引發反彈，當時的山東省長龔積柄（1871-1934）通電反對陽曆。1927年高魯棄職前往南京國民政府，再加上張作霖（1875-1928）要求在1928年曆書加上吉凶宜忌，曆書出版是否兼載陰曆也產生了南北對立的現象。<sup>115</sup>

國民政府在北伐期間推動廢除陰曆運動，令政府各單位全用陽曆，<sup>116</sup>係將陽曆做為一種國民革命的重要象徵：

先總理民元在甯就職，百度維新，首事改曆，曆之重要可知，奈中經事變，除官廳遵照外，民間社會，迄未實行，以致十五年來，我中華民族，永在不新不舊之間。<sup>117</sup>

政府還認為報業應該起帶頭之功，不但應標舉「國曆」代稱陽曆，還要強迫報業在舊曆新年照樣出刊。1927年底馮玉祥（1882-1948）響應國民政府發布「廢除舊曆提倡國曆」布告，要求掌控下各地都不能在公私文書上附用舊曆。<sup>118</sup>

1928年國民黨中常會常務委員會通過「中央宣傳部提議：十八年一月一日為中華民國成立紀念日……舉行慶祝典禮後，隨即作通用國曆之各種宣傳。」

<sup>119</sup>中央宣傳部依據中常會的指示，洋洋灑灑列出十五條標語：

- 一、國曆是世界上最通行最進步的曆法；
- 二、實行國曆是遵行總理的遺志；
- 三、通用國曆，是革新的初步；
- 四、實行國曆，可以解除預算的障礙，增進農事的利便；
- 五、實行國曆，可以破除迷信的惡習，絕滅專制的思想，促進革新的事業；
- 六、舊曆是不科學的、不準確的曆法；

<sup>115</sup> 江曉原、陳志輝編著，〈民國初年的改曆與新舊曆法之爭〉，《讀書文摘》，2010年12期（武漢），頁17-19。

<sup>116</sup> 「公私事項一律遵用陽歷以協時宜而昭劃一」，《中華民國國民政府公報》，1927年10月，第3號，頁21-22；〈國民政府令142號〉：「應即廢止清明節各機關照常辦公」，《中華民國國民政府公報》，47期，1928年4月，頁10-11。

<sup>117</sup> 〈粵省實行廢用陰曆 組織廢除舊曆運動委員會〉，《申報》，1927年01月27日，7版。

<sup>118</sup> 〈開封廢舊曆運動 規定辦法十條，通令三省遵行〉，《大公報》，1928年1月16日，3版。辦法第九條將以往的民俗節日稱作「惡習」認為應該「一律廢止」。

<sup>119</sup>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會議錄》（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0，影印1928年會議錄），頁466-467。

- 七、舊曆是一本陰陽五行的類書，迷信日程的會典，我們要破除迷信，就要廢除舊曆，實行國曆；
- 八、迷信是國民革命進程上的障礙物，舊曆是迷信的參謀本部，我們  
要完成革命的工作，就要廢除舊曆、實行國曆；
- 九、沿用舊曆，就是奉行滿清的正朔，也就〔是〕民國的叛徒；
- 十、新舊曆並用，是軍閥假共和名行專制實的一種象徵，澈底革命非  
實行國曆廢除舊曆不可；
- 十一、廢除舊曆，要絕對禁止印售、購用舊曆書；
- 十二、廢除舊曆，要把所存的舊曆書和萬年曆等一律焚燬；
- 十三、廢除舊曆，對於婚喪擇日，只要天氣和暖、公眾假期，便於行  
事即可，不問黃黑吉凶；
- 十四、實行國曆，廢除舊曆，要從奉行國曆的年節，廢止舊曆的年節  
作起；
- 十五、全國民眾一致服從國民政府實行國曆廢除舊曆。

從以上內容看來，革除舊曆之目的在貫徹國民革命和表達對黨的忠誠與服從，再三強調舊曆是落後、不科學、迷信的，國曆是進步的；用二元對立、非黑即白的立場，要民眾燒掉舊曆和萬年曆，但替代方案只列出婚喪和年節兩則。

1929年國民政府將北洋政府慶祝之舊曆8月27日孔子誕辰，改訂為新曆8月27日。1930年嚴禁舊曆，內政部和教育部參考日本經驗，企圖擬定國立節日取代陰曆准許民間在節慶時娛樂，將陽曆新年休假延長為五天，<sup>120</sup> 編〈國曆節氣歌〉以推廣於農用。<sup>121</sup>但民間表面上知道現今政府「專用陽曆，當即廢

<sup>120</sup> 〈國民政府訓令第404號〉「修正各機關及學校放假日期表」，《國民政府公報》，第178號，1929年5月30日，頁2；〈國民政府訓令第195號〉「廢止舊曆……擬定相當代替節日以資民間休息及娛樂」，《國民政府公報》，第433號，1930年4月2日，頁6；〈國民政府訓令第714號〉「茲為提倡國歷，擴大慶祝範圍，轉移人民習尚起見，國歷新年休假期，應改定為五天。」，《國民政府公報》，第655號，1930年12月23日，頁4。（參考日本經驗收錄於《國聞週報》，7：21，1930年6月2日，頁4-6。然與日本在1922年的討論相同，未能解決中秋節問題。）國民政府節日相關問題及孔子誕辰的討論，詳見周俊宇，《黨國與象徵：中華民國國定節日的歷史》（臺北：國史館，2013），頁132-137。

<sup>121</sup> 陳蔭翹，《（民國）海城縣志》（北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2010，民國二十六年鉛印本），頁767-768。

除舊習慣矣」，<sup>122</sup>實際執行起來卻是陽奉陰違，宣永光（1886-1960）提及當時執法者的放任態度：「若為推行陽曆起見，本可將那些東西，付之一炬，對賣的嚴加取締，以為玩忽國法者戒。然而一些好心的當局，為調劑金融，繁榮市面起見，就可以不聞不問。」<sup>123</sup>

### （三）因應廢除陰曆之做法

民國十八年（1929），在黨部強力宣傳下，各地開始動作：

商店門前多貼黨部所發，改用國歷等標語，惟小商店等習慣未除，仍舊營業，即報紙亦仍陰陽歷日期並用，僅民國日報僅用陽歷。<sup>124</sup>

每家報紙應付政府的方式均不相同。例如《申報》自 1929 年起就不再併載陰曆，仍在舊曆年休刊一週，直到 1934 年才開始在舊曆新年出刊號外；《大公報》則仍舊併載陰陽歷日期，但卻自 1930 年起，舊曆新年照常出刊。

然而 1929 年春節國民黨中常委們卻多返鄉過年去，據《大公報》報導：

中常會各要人多出京過舊曆新年，以致停開，各部亦未辦公，中央紀念週常委均未到，田代理中宣部長葉楚傖主席報告，謂廢除陰曆已經中常會議決，政府亦通令全國，乃今年陰曆過年，一如往日，毫無變更，因商界藉此年終結帳之期，相率休息，習慣已久，遽難革除，今後當使商家結帳，另定時期，公眾休息，別謀便法，行之以漸，自能達到實行國曆禁過舊年的目的云云。<sup>125</sup>

「行之以漸」雖屬正理，但中常委言行不一，還推給商界結帳日。在中國百姓的眼裡，每年固定的節慶儀式配合傳說，已根植於宗教信仰，也象徵家庭倫理，<sup>126</sup>即使政府強力要求，亦不能撼動分毫。1930 年《大公報》刊出極諷刺的文字：

<sup>122</sup> 石秀峰，《（民國）蓋平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3，民國十九年鉛印本），頁 556。

<sup>123</sup> 宣永光，《妄談·瘋話》（哈爾濱：哈爾濱出版社，2012），頁 287。

<sup>124</sup> 〈上海之元旦：全市官民皆大慶祝 民國日報改用陽歷〉，《大公報》，1929 年 1 月 2 日，2 版。

<sup>125</sup> 〈中常會因過年停開 中央紀念週常委亦未到 國府紀念週蔣主席訓勉〉，《大公報》，1929 年 2 月 12 日，5 版。

<sup>126</sup> 參考蕭放，〈春節習俗與歲時通過儀式〉，《北京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6 年 6 期（重慶），頁 50-58。

新年不敢不過，舊年不能不過。……不管幾號，只要陰曆初一十五定要吃麵燒香，進人口，給「老子」出大殯，必須請「陰陽二宅」給瞧個黃道吉日，就是神聖的禮拜日，也不及曆書上的「諸事不宜」。<sup>127</sup>

初一十五、擇日吉凶也照往例，於是作者將春節比喻成「康熙盜的便桶」。《申報》的編輯更是不客氣，特意將專欄內容寫為「不自由談」，在開場白上寫道：

編輯先生們辛苦了一年，在這幾天寒假裡頭，本想可以還我自由自在的身，寫寫意意，享幾天難得享到的幸福。不料突然地接到一道命令，說不但要出號外，並且要屁股兩排，沒有辦法，只得再來放幾個屁。<sup>128</sup>

完全展現新年不能放假的心不甘情不願。雖然為應付政府得申明改用陽曆，刊出社會局來函：「自十九年一月一日起，所有廣告文字中援用廢曆字樣，一概不予登載。」<sup>129</sup>但登報商家仍不理會，不但大版面刊登年節廣告，照樣大方寫著商店過春節休假，甚至出現極度弔詭的「廢曆」紀日現象，例如《申報》1930年廣告：夏令配克影戲院《風流學生》，「廢曆元旦起日夜上映」。<sup>130</sup>

相對國內媒體的冷然以對，日本報導顯得比較緊張，由於曆書皆不准記載陰曆，導致天津人將日本店家廣告用的月曆收購一空，高價販售。<sup>131</sup>此處也顯示日本出版的曆書並未全面停止註記陰曆（即使當時中、日政府都已規定不註記）。另一報導指出，以往中、日之間貨運休息日都是中國的舊曆新年，則貨櫃應如何估計，令船主們頭痛。<sup>132</sup>不久後日人逐漸發現，該禁令除官府外幾乎無人遵守，新年照樣熱鬧，報紙照樣放假，商家新年照樣停業，<sup>133</sup>民間曆書照常出版，禁令形同空文。1934年，政府只好發令不再干涉民俗。<sup>134</sup>

<sup>127</sup> 二吉，〈不三不四及其他〉，《大公報》，1930年2月2日，15版。

<sup>128</sup> 《申報》，1934年2月13日，增刊1版。

<sup>129</sup> 《申報》，1929年11月9日，14版。

<sup>130</sup> 《申報》，1930年1月25日，增刊2版。（同日該報第17版公告〈革除廢曆消息〉，增刊11版「黃金大戲院，舊曆元旦開幕」，呈現一報三說的狀態。）

<sup>131</sup> 〈陰曆の徹底的廢止 數千年來の慣習を打破する 南京政府のお觸れ〉，《讀賣新聞》，1930年1月3日，2版。

<sup>132</sup> 〈支那の太陽曆採用て荷動きの豫想がつかぬ 船主は對策に腐心〉，《讀賣新聞》，1930年1月8日，8版。

<sup>133</sup> 《臺灣日日新報》，1929年2月18日，6版，（以下為閱讀方便，將標題譯為中文）〈舊曆禁止命令仍是一紙空文舊除夕與新年仍熱鬧無比〉；1931年2月18日，夕刊2版，〈北平的報紙休業三日 無視舊曆廢止令〉；1931年2月19日，夕刊2版，〈廢除舊曆毫無實效 青島除官廳以外 盡皆休假〉。

<sup>134</sup>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藏南京國民政府檔案，一(1)1796，由伍野春、阮榮，〈民國時期的移

#### (四) 折衷論產生

不過「官用陽曆，民用陰曆」，不應單純解釋為上下階層的二元對立現象。<sup>135</sup>甚至同一個人在不同時期的主張也有所變化，例如當時魯迅（1881-1936）用筆名在《申報》留下一篇文章談過年：

中國的可哀的紀念太多了，這照例至少應該沉默；可喜的紀念也不算少，然而又怕有「反動分子乘機搗亂」。幾經防遏，幾經淘汰，什麼佳節都被絞死，於是就覺得只有這僅存殘喘的「廢曆」或「古曆」還是自家的東西，更加可愛了……我不過舊曆已經二十三年了，這回卻連放了三夜的花爆。<sup>136</sup>

就因為政府強烈禁止，反倒讓魯迅回憶起舊曆年的可愛與美好。連起初反對舊曆的錢玄同，也會在日記上寫「今日戊辰元旦」，不但承認舊曆，還加上日干支。<sup>137</sup>宣永光甚至認為，陰陽曆根本無關緊要，年節何必擇一，放假自是多多益善。<sup>138</sup>

林語堂（1895-1976）在他主編的雜誌《論語》憶及此事，以幽默的語氣說，此種過新曆年又過舊曆年之法，叫做「迎新送舊」，況且政府的動作也不甚積極：

政府對一切禁令向來難得認真，而陽曆陰曆，究與盛衰興亡無關，所以此事一令即告結束，後來就沒有三令五申，大家名義上過的是陽曆，實際上大家過的是陰曆。正如清末民初學者名流所盛唱的「中學為體，西學為用」，我們是「陰曆為體，陽曆為用」也。

雖然作者記錯，國民政府與黨部確實曾三令五申，但就現實生活而言兩者並存亦無傷大雅：「我們決不信陰陽合曆會有礙於中國之統一與世道人心。」<sup>139</sup>

---

風易俗》，《民俗研究》，2000年2期（濟南），頁70轉引。

<sup>135</sup> 左玉河，〈評民初曆法上的二元社會〉，《近代史研究》，2002年3期（北京）。

<sup>136</sup> 《申報》，1934年2月17日，21版。

<sup>137</sup> 錢玄同著，北京魯迅博物館編，《影印本錢玄同日記》（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2002），冊7，頁3507，1928年1月23日。

<sup>138</sup> 宣永光，《妄談·瘋話》，頁286。

<sup>139</sup> 〈擁護陰曆年〉，《論語（半月刊）》（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5，據1932-1949年中國美術社、時代圖書公司版本影印），1949年2月1日，170期，頁2248。

《同正縣志》則認為：

舊曆為多，以農事尚未完畢也。蓋中曆主太陰，西曆主太陽。孔子言，行夏時以建寅，較之建子、建丑為得四季之正，……折衷而論，只宜於國際交涉、官廳行政，以及各機關等，則當行陽曆。凡在人間，則新舊歷聽之。<sup>140</sup>

之所以再三認為行舊曆是尊孔，概因孔子答顏淵：「行夏之時，乘殷之輅，服周之冕，樂則韶舞。」<sup>141</sup>夏曆建寅，即是自漢以來行用的陰曆。即便尊孔而用舊曆只是知識份子的過度詮釋，但與其要一夕之間更改為陽曆，農事完畢前就休假過節，不如官民各取所需來得恰當。

### （五）中國：新舊曆並用<sup>142</sup>

中華人民共和國於 1949 年成立，第一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就決議用陽曆 1 月 1 日為元旦，舊曆 1 月 1 日為春節。中國採用陽曆，已無庸置疑，但舊曆同樣受到重視。1950 年 3 月起，北京大眾文藝創作研究會與寶文堂合作，7 月組織原本印行曆書的 14 家書店新編《新華農用陰陽合曆全書》，內容更接近明代的日用類書或清代的通書：

新曆書最大的特點是利用了老百姓最喜歡的民間形式……收集了一些生產知識、婦嬰常識、家庭衛生、婚姻法令，另外還有一些農民喜聞樂見的應用文字、遊戲材料及農諺口歌等。日曆部分，也為了照顧農民多年的習慣……保留了原本的形式，把內容改成每個季節的「農事應作」，和其他一些有益的活動，作為對生產工作和日常活動的提示。<sup>143</sup>

<sup>140</sup> 曾瓶山，《（民國）同正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5，民國二十二年鉛印本），民籍第七，頁 185-186。

<sup>141</sup> 《論語注疏解經·衛靈公第十五》，頁 138-2。

<sup>142</sup> 此處主要指中華人民共和國而言，至於港澳臺等地，尤其是 1949 年以後臺灣政策的施行，可參考周俊宇，《黨國與象徵：中華民國國家節日的歷史》，頁 163-193；大體而言以陽曆為基礎是無庸置疑，但假節因時空背景不同而數次改易，問題較為複雜，將與日據時代臺灣的狀況合併，另文說明。

<sup>143</sup> 〈適合農民需要的新曆書 大眾文藝創作研究會編印中〉，《光明日報》，486，1950 年 10 月 20 日，2 版。

強調重視人民的共黨政府，一開始沒有廢除舊曆的打算。即使不廢除舊曆，實際上生活行用的還是陽曆，從 1950 年〈推行真正的農民日曆——陽曆 科學普及的一件重要工作〉一文，以及梁思成（1901-1972）與竺可楨（1890-1974）在 1960 年代《人民日報》上發表的文章可以看出，<sup>144</sup>仍以陽曆較科學、較進步的想法，來推動陽曆普及。

1967 年文化大革命期間，才又出現廢止舊曆新年休假的通告，至 1980 年才解除。<sup>145</sup>但著重點僅在年節不休假，以表示支持國家勞動政策，未正式決定廢止舊曆。

## 七、結語：日常生活與國家權力

中國和日本在 19 世紀近代化的過程中，為參與以西方列強為主的國際外交，與世界接軌，都經過改用陽曆、廢除陰曆的過程。兩國以陽曆之便於記憶、世界大同和科學進步為號召，象徵開創新局的近代國家建構思維，皆由官方向民間擴展，過渡期先以二曆並行方式調適。第二階段為避免曆法並行產生實用困擾，企圖將所有舊曆假節日期移行於陽曆，讓舊曆走入記憶。雙方都歷經數十年的並行期，到 1950 年代公文書與商業活動皆使用陽曆，私文書或並載陰陽二曆，但在生活行事上遵照陰曆者為數甚眾。1970 年代以後，中國和日本因為產業結構差異，舊曆的存廢走向殊途。

中國與日本的改曆從政治、經濟、生活層面的討論，可以看出對待改曆態度、廢除舊曆意願之轉折，並非知識分子提倡的迫步科學對比僵固守舊的「成敗論」就能加以解釋。綜合歸納出中、日社會在變革時期幾點足資比較的思維及轉折：

<sup>144</sup> 薛琴訪，〈推行真正的農民日曆：陽曆 科學普及的一件重要工作〉，《人民日報》，1950 年 1 月 9 日，6 版。梁思成，〈「節氣」的「陰陽」問題〉，《人民日報》，1963 年 9 月 23 日，4 版；竺可楨，〈談陽曆和陰曆的合理化〉，《人民日報》，1963 年 10 月 30 日，6 版。值得注意的是陽曆「科學」說在 19 世紀後半到 20 世紀百年間不斷被重覆，不過同樣透過科學計算的「陰陽曆」，此時卻無法與陽曆同享「科學進步」之名。而且政府政策雖未積極廢除舊曆，但含有「不科學」內容的民曆通書，仍是禁止出版的。

<sup>145</sup> 〈1967-1979 年中國取消過年始末〉，《重慶晚報》，2010 年 2 月 28 日，18 版。

## （一）數典忘祖到便民實用

日本在明治維新改曆時，中國人輒以「數典忘祖」指責，民國改陽曆後，仍有些人認為兩曆並存是尊崇孔子行夏曆之教誨。日本雖然也有支持傳統的聲浪，但包袱相對輕一些。天文學會的創辦人，畢生致力天文學、科學普及化的一戶直藏（1878-1920）曾就日本廢除舊曆之舉，提出有趣的比喻：

曆法實非我國獨創，是向中國借來的。今日輸入西洋文明廢除舊曆，只是將借了一千年之物還給別人，再向其他人借而已。…如與養子同行千年，令其歸本家……畢竟與親生差了一層。<sup>146</sup>

意即舊曆與所謂的民俗節慶，就算用了一千年還是舶來品。若就報章投書而言，日人的思考較著重於生活上的便利與否。中國在清末開始逐漸將數典忘祖的批評轉向便利民生的考量，只是從 1930 年以後的討論可以看到許多人認為二曆並存不會造成實用上的困難，也沒有廢舊曆的必要。

## （二）告朔餼羊或不為臣屬

在中國「奉正朔」是朝貢臣服的重要觀念，因此「改正朔」也變成朝代更替的重要大事。晚清一再議改而不能施行，民國成立即刻發布卻順理成章，眾人皆以為氣象一新。即便如此，仍有人認為奉西洋之正朔，有失尊嚴，不宜改西法。不過共和中國的改曆，卻因作為辛亥革命易正朔的象徵，使得廢舊曆不僅是新舊的對峙，更賦予近代國家建構的意義。惜民初政局混亂，使得「國曆」捲入其中，成為政權角力的場域，反對派帶來的後座力也跟著加強。

日本雖自改曆之始，就提出「從前不是中國屬國，今後也不會是歐美屬國」的立場，但從投書者和研究者意見側面觀之，議題大多涉及歐美（如復活節的討論），可見雖非臣屬，仍動見觀瞻，「脫亞入歐」之意不言可喻。

兩者相較，中國改曆的鼎革意義比日本來得更徹底，但也相對容易受到政治立場的左右。

<sup>146</sup> 一戶直藏，〈旧曆廃止と名月の日取り〉，《讀賣新聞》，1911年10月6日，5版、10月7日，5版。

### （三）強制革除與社會漸變

1927年以後，國民政府提倡廢除舊曆，帶著權力意識，以黨和政府的力量，由上而下，強力介入民間曆法的使用。基於建構自身做為共和國之正統近代政權之目的，迫使民間向陽曆低頭，急遽手段造成功效不彰，陽奉陰違。潘光旦就曾提出警告：

高高在上的是一班切心於改革的政治領袖，以為改革的結果一定是進步。在下的卻是一班習與性成的平民，他們的生活和生活的意義始終寄托在歷代相傳的習慣裡。……對於風俗習慣的所由養成和極切不能用法律或政令來廢除的道理，尤須有切實的了解！做不到這一點，而輕言改革，結果惟有心勞日拙罷了。不信，看看今年的陰曆新年。<sup>147</sup>

政治領袖誤不深切理解生活問題的根源，目的自然無法達成。政權色彩強烈的禁止引發不滿，此後又完全放任，不但未能收革故鼎新之效，反而造就折衷論的興盛，認為國體與曆法之並用與否無關，尊重民俗才是適宜的解決之道。亦可見國家權力表現在引進新事物、新規定方面功效卓著，在革除舊慣上卻相對施展不開。

日本也同樣逐步廢除舊曆，運用社會力量進行宣導、調查及推廣，有識者撰文呼籲「從新」，尤其在假節調整上費盡心力，<sup>148</sup>然而無論是使用政治或社會壓力，是禁止或宣傳教育，最後日本舊曆消失的原因，還是產業結構的變化。至今某些特定寺社節日還保有使用陰曆的傳統，某些積雪嚴重的地方節令仍由陽曆延遲一個月以「中曆」的辦法舉行，這展現了改曆過程調適的軌跡。<sup>149</sup>

中國無法拋棄舊曆，最後各政權的休假節慶都遷就舊曆，這是對傳統社會的尊重，也是國家權力與日常生活的妥協。但完全廢除舊曆究竟是革故鼎新的跨時代里程碑，或是數典忘祖棄傳統如敝屣，至今仍引發熱烈討論。

<sup>147</sup> 潘光旦，〈廢除陰曆的教訓〉，《變庵隨筆》（北京：百花文藝出版社，2002），頁196-197（原載《華年》2：5，1933年2月4日）。

<sup>148</sup> 例如嚴本善治，〈太陽曆の家庭〉，《太陽》，3：1（東京，1897），頁194-195。

<sup>149</sup> 《讀賣新聞》，2011年4月4日，17版，報導福島避難所居民於4月3日在山形縣參觀古今女兒節人偶。

## 參考書目：

### 一、史料與文獻

#### (一) 史籍與公文書

〔清〕劉錦藻，《皇朝續文獻通考》，收於《文淵閣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冊 818-821。

〔清〕歐家廉等奉敕著，《宣統政紀》，新北：文海出版社，1987。

教育部編，《教育部行政紀要》，收於《近代中國史料叢刊（三編）》，臺北縣：文海出版社，1986。

文海出版社輯，《政府公報》(1912-1928)，新北：文海出版社，1971。

國民政府祕書處編輯，《中華民國國民政府公報》，臺北：成文出版社，1972。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會議錄》，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0。

太政官〈太陰曆ヲ廢シ太陽曆ヲ行フ附詔書〉，国立公文書館，本館-2A-009-00・太 00224100 番号 041 明治 05 年（1872）11 月 09 日。

曆ヲ改正スルノ議（長野卓之允）」、「宗我彦曆の建言」、国立公文書館（本館-2A-035-03・記 00823100，番号 045）。

「第二百二十号 一六日ノ休暇ヲ日曜日ニ更メ土曜日ハ午時放衙」，日本国立公文書館，明治九年元老院日誌，卷之三，三月，本館-2A-031-07・誌 00193100，038 號 明治 1876 年 3 月。

（以上資料來源：日本国立公文書館網站 <http://www.archives.go.jp/>〔2012/05/04〕）

〈明治二十三年文部省令第二號中改正ノ件〉，刊載於《太陽・新法令》，15：7，東京：博文社，1909，頁 155。

#### (二) 報紙雜誌

《讀賣新聞》，東京：讀賣新聞社，1874-。

本文引用及翻譯資料來自讀賣新聞資料庫ヨミダス歷史館

<https://database.yomiuri.co.jp/rekishikan/>

《朝日新聞》，東京：朝日新聞社，1879-。

本文引用及翻譯資料來自朝日新聞資料庫聞藏Ⅱビジュアル

<http://database.asahi.com/library2e/>

《臺灣日日新報》，臺北：臺灣日日新報社，1898-1944。

本文引用及翻譯資料來自臺灣日日新報資料庫：漢珍 YUMANI

<http://smdb.infolinker.com.tw/>

及大鐸 <http://140.112.115.15/ddnc/ttswebx?@0:0:1:ttsddn@@0.8073834394099333>

《申報》，1872-1949，上海：上海書店，2008，據上海圖書館藏申報影印。

《大公報》（天津版），1902-1949，北京：北京國家圖書館攝製（微捲），1976。

《人民日報》，北京：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1949-。

《太陽》，東京：博文館，1895-1928。

《天文月報》，東京：日本天文学会，1918-。

### （三）詩文集與地方志

〔宋〕沈括，《夢溪筆談》，北京：中華書局，1960。

〔清〕黃遵憲，《日本雜事詩》，新北：文海出版社，1974。

〔清〕黃遵憲，《日本國志》，新北：文海出版社，1974。

〔清〕薛福成，《出使日記續刻》，臺北：京華出版社，1968。

〔清〕薛福成，《庸庵文編》，新北：文海出版社，1973。

李劫人，《暴風雨前》，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7。

居正，《居覺生先生全集》，臺北：李翊民，1954。

宣永光，《妄談·瘋話》，哈爾濱：哈爾濱出版社，2012。

梁啟超，《飲冰室合集·文集》，臺北：中華書局，1989。

陳西滢著，陳子善、范玉吉編，《西滢文錄》，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2000。

潘光旦，《夔庵隨筆》，北京：百花文藝出版社，2002。

錢玄同著，北京魯迅博物館編，《影印本錢玄同日記》，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2002。

聯祐，《聯祐日記》，收入《歷代日記叢鈔》，北京：學苑出版社，2006。

小川為治著，《開化問答》，東京：丸屋善七等二編，1874-1875。

石井研堂，《明治事物起原》，東京：橋南堂，1908。

圓城寺清，《大隈伯昔日談》，東京：新潮社，1914。

福澤諭吉，《福澤全集》，東京：時事新報社，1898。

方鴻鎧，《（民國）川沙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4（民國二十五年刊本）。

白純義修，于鳳銅纂，《（民國）輝南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4（民國十六年刊本）。

- 石秀峰，《（民國）蓋平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4（民國十九年鉛印本）。
- 曲迺銳，《（民國）解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8（民國九年石印本）。
- 馬子寬修，王蒲園纂，《（民國）重修滑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68（民國二十一年鉛印本）。
- 陳蔭翹，《（民國）海城縣志》，南京：鳳凰出版社，2006（民國二十六年鉛印本）。
- 曾瓶山，《（民國）同正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5（民國二十二年鉛印本）。
- 焦國理，《（民國）重修鎮原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6（民國二十四年鉛印本）。
- 趙模，《（民國）建陽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5，民國十八年鉛印本）。
- 張汝漪《（民國）景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6，民國二十一年鉛印本）。
- 以上地方志收入《中國方志庫》，北京：北京愛如生數字化技術研究中心，2011。

## 二、二手研究（依作者姓名筆畫）

### （一）書籍

- 內閣制度百年史編輯委員會，《內閣制度百年史》，東京：大藏省印刷局，1985。
- 任笑，《民國「雙曆法結構」形成研究》，開封：河南大學歷史學碩士論文，2012。
- 呂紹理，《水螺響起：日治時期臺灣社會的生活作息》，臺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7。
- 周俊宇，《黨國的象徵：中華民國國定節日的歷史》，臺北：國史館，2013。
- 岡田芳朗，《明治改曆——「時」の文明開化》，東京：大修館書店，1994。
- 林志宏，《民國乃敵國也：政治文化轉型下的清遺民》，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9。
- 海老沢有道，《南蛮学統の研究》，東京：創文社，1958。

### （二）論文

- 久井英輔，〈戦前生活改善運動史研究に関する再検討と展望：運動を支えた組織・団体をめぐる論点を中心に〉，《兵庫教育大学研究紀要》，32（兵庫，2008），頁 157-168。
- 王勇，〈中國曆數對日本的影響〉，《文史知識》，1997年12期（北京），頁 45。
- 王桂妹，〈啟蒙之劍與習俗之餅——論《新青年》中的「過年之爭」〉，《文藝爭鳴》，2010年17期（吉林），頁 54-63。
- 左玉河，〈從「改正朔」到「廢舊曆」——陽曆及其節日在民國時期的演變〉，《民間文化

- 論壇》，2000年2期（北京），頁62-68；
- 左玉河，〈評民初曆法上的二元社會〉，《近代史研究》，2002年3期（北京），頁222-247。
- 左玉河，〈論南京國民政府廢除舊曆運動〉《中華民國史研究三十年（1972-2002）》，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8，下卷，頁1170-1219。
- 伊藤節子，〈明治改曆後の官曆の数値について〉，《東京天文台報》，15：1（東京，1970），頁99-112。
- 伍野春、阮榮，〈民國時期的移風易俗〉，《民俗研究》，2000年2期（濟南），頁59-70。
- 全勇勳，〈朝鮮における時憲曆の受容過程とその思想的背景〉，《東方學報》，84（東京，2009），頁302-281。
- 江曉原、陳志輝編著，〈民國初年的改曆與新舊曆法之爭〉，《讀書文摘》，2010年12期（武漢），頁17-19。
- 呂文浩，〈知識分子與民國廢曆運動三題〉，《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青年学术论坛2009年卷》，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
- 李玲，〈黃遵憲改曆觀的思想歷程〉，《學術月刊》，2004年12期（上海），頁88-96。
- 岡崎彰，〈ベトナムで使用されていた太陰太陽曆について〉，《群馬大学教育学部紀要・自然科学編》，58（群馬，2010），頁41。
- 阿川修三，〈中国近代における時間意識形成についての一考察〉，《文学部紀要》，16：1（東京，2002），頁42-63。
- 星合亘子，〈社会変動と「年越し」の変化——戦後の旧正月・新正月・クリスマス〉，《愛知論叢》，80（名古屋，2006），頁39-62。
- 相田満，〈曆象オントロジの構築—日本旧曆時代の文献分析支援のために—〉，《財団法人情報処理学会研究報告》，2007-ch-76（東京），頁25。
- 許冠亭，〈上海市商會與國民政府推行國曆運動〉，《史學月刊》，2010年7期，鄭州，頁46-50。
- 劉力，〈政令與民俗——以民國年間廢除陰曆為中心的考察〉，《西南師範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32：6（重慶，2006），頁120-125。
- 劉力、李禹階，〈官派與民俗：民國年間廢除陰曆運動〉，《寧夏社會科學》，2009年1期（銀川），頁133-137。
- 蔡錦堂，〈日治時期的神宮曆與臺灣民曆〉，《臺灣學通訊》，24（臺北，2009），頁10-

11。

蕭放，〈春節習俗與歲時通過儀式〉，《北京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6年6期（重慶），頁50-58

磯野さとみ、内田青藏，〈生活改善同盟會の設置について〉，《學術講演梗概集》，東京：日本建築學會，1987，頁797-798。

顏杏如，〈「帝国の時間」と植民地台湾——天長節と紀元節を例として〉，《日本台湾学会報》，13（東京，2011），頁51-75。

顏杏如，〈二つの正月——植民地台湾における時間の重層と交錯（1895-1930年）〉，《日本台湾学会報》，9（東京，2007），頁1-21。

## **Creative Transformation or Abolish the outdated Tradition: the Reaction and Response of Chinese and Japanese to the Calendar Reform in Modern Times**

*Lan-ting Tsai*

*PhD student, Institute of History*

*National Tsing Hua University*

In the late 19th century, East Asia countries faced the challenge of modernizing their calendar systems. In 1873 as a policy of Meiji Restoration, the Japanese Central Government, seeking to imitate the Western powers adopted the solar calendar and abolished the use of the lunar system. Qing China was to follow suit but came to a sudden halt due to the 1911 Republican Revolution. On New Year's Day of 1912, Sun Yat-sen, the Provisional President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in a telegram to the public officially declared the use of solar calendar, replacing the lunar. Based on a variety of data collected from contemporary newspapers, magazines, and anthologies, this article attempts to describe the reaction and response of both the Chinese and Japanese to this significant and even radical change of life schedule. The author seeks to clearly represent how the people of both countries tried to cope with and finally come to terms with this new system. This research discusses those who advocated or opposed the solar calendar systems identifies the reasons why they took such positions. In short, this paper seeks to show some aspects of the long state-making process of both China and Japan as well as more specifically the difficulties encountered and success achieved in the calendar reforms of both countries.

**Keywords: China, Japan, Meiji Restoration, Republic of China, Lunar Calendar, Solar Calendar, Calendar Reform**